

書面質詢

蘇嘉豪議員

新學年，新開始，持續減輕學生過度課業壓力！

新學年開始，教育界以至全社會合力築起青少年健康安全防護網的工程依舊任重道遠，必須持續推進！

作為影響青少年身心健康和幸福指數的主因之一，學生過度的課業焦慮和壓力一直是本人的關注重點。隨著近年公眾對此越加重視，加上第28/2020號行政法規《本地學制正規教育學生評核制度》已於新學年生效，配合各校依法制定的校本學生評核規章（註1），以及《學校運作指南》中持續改進的「學生功課和評核指引」（註2）等，為人詬病的填鴨式教學應當得到逐步的終止，更好培養學生的學習興趣，並在學習與休憩之間取得平衡。

針對類似問題，內地近月也發布了有關減輕學生負擔的實施意見，雖然引起了不同議論，內容也無法完全適應本澳教育發展的歷史背景和方向，但當中特別是減輕學生作業負擔方面，提出了堅持學生為本、保障學生休息權利、減輕家長負擔等原則，仍值得適度關注。

為此，本人繼2019年4月17日（註3）、2021年2月26日（註4）提出口頭質詢，現再行使《基本法》和《議事規則》之監察的權力，提出書面質詢如下，要求特區政府逐點作出清晰、客觀、貼切的書面答覆。

一、內地近月推出減輕學生過重作業負擔的政策，當中提出了全面壓減作業總量和時長的方向，具體措施包括健全作業統籌機制、提高作業設計質量、分類控制作業總量、建立作業監督機制等。請問當局：對於內地有關新政策有何看法？教青局現有的「學生幸福感專責小組」和跨部門的「關注青少年精神與身心健康工作小組」目前在應對學生課業焦慮的問題上有何具體工作措施、進展和目標？

二、《學校運作指南》訂定了「學生功課和評核指引」，規範學校

教學管理，發揮功課和評核的育人功能和減輕學生有關負擔，當中提出了幼稚園、小學、中學不同年級每日做功課時間和紙筆測試數量上限，例如小五至小六每日做功課不宜超過1.5小時、高一至高三每日2小時左右；中、小學每日不宜超過兩科紙筆測試等。請問當局：有何具體的監察機制，推進各校以學生身心健康為本，加強統籌協調功課和評核的規劃和安排，避免機械式抄寫和背誦，逐步消除不合適數量與難度的功課和測試佈置？

三、新《學生評核制度》已於新學年生效，規範應以在教學歷程中恆常、持續進行的形成性評核為主，在師生和家長的共同參與下，尤其考量學生的學習過程、目標、情況及環境，了解學生在不同方面的表現與學習需要，結合口語評量、實作評量、檔案評量、數碼測試等多元方式，綜合評核學生的認知、情意及技能。請問當局：有何具體的監察機制，促進各校制定符合新法精神且具可操作性的校本學生評核規章？對於各類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如何配合同樣於新學年生效的第29/2020號行政法規《特殊教育制度》，提供適切的個別化評核計劃？

註1：2021/2022學校年度《學校運作指南》第194至204頁「制訂校本學生評核規章之注意事項及參考範本」

https://www.dsedj.gov.mo/~webdsej/www/grp_sch/schguide/2021/SchGuide2021_03_01.pdf

註2：2021/2022學校年度《學校運作指南》第438至447頁「學生功課量和評核指引」

https://www.dsedj.gov.mo/~webdsej/www/grp_sch/schguide/2021/SchGuide2021_03_05.pdf

註3：蘇嘉豪議員就減輕學生的學業負擔提出口頭質詢，2019年4月17日

<https://www.al.gov.mo/uploads/attachment/2019-04/591345cc16ce07cef0.pdf>

註4：蘇嘉豪議員就減輕學生過度壓力，促進幸福快樂成長提出口頭質詢，2021年2月26日

<https://www.al.gov.mo/uploads/attachment/2021-03/70393603e00afae38b.pdf>

